**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做好迎接国务院**

**安委会安全生产巡视组抽查迎检工作方案**

为做好学院迎接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巡视组抽查迎检工作，按照《福州市教育局关于转发福州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安全生产巡查工作的有关规定的通知》（榕教安全﹝2018﹞13号）文件精神，本着学院安全生产人人有责的宗旨，结合我院各相关部门工作职责，制定如下迎检方案：

**一、成立安全生产迎检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刘松林 副组长：徐金双、吴发水

成员：林岩清、郭伟、林俞平

下设办公室挂靠保卫处，由林俞平担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组织协调迎检工作。

**二、迎检工作任务分工**

根据学院具体实际，按照各部门工作职责，做好安全生产自查自检工作。具体各部门工作任务分工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任务分工 | 责任部门 |
| 1 | 中层干部值班安排 | 校长办公室 |
| 2 | 安全保卫值班安排 | 保卫处 |
| 3 | 开学初开展安全隐患大检查活动 | 校领导带队，保卫处牵头，其他部门共同参与。 |
| 4 | 施工工地、食堂等部门开展安全自查活动 | 后勤管理处牵头施工单位共同开展 |
| 5 | 组织安全联络员、学生干部对学生公寓、教室、实验室进行安全隐患自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 各二级学院 |
| 6 | 发现安全隐患问题，及时整改，落实整改情况。保卫处下发整改通知单，对能及时整改的及时整改，对不能整改的，上报效能办，由效能办跟踪督办。 | 保卫处、效能办 |

**三、资料汇总时限**

 根据文件精神，此次省安全生产巡查组将于3月12日至3月20日在全省开展抽查，请各职能部门各自开展活动，并准备好活动佐证资料，做好迎接抽查准备。

 保卫处

 2018年3月15日